

董立勃

那年在西域的
一场血战

正东勒城

第十三届十月文学奖·长篇小说奖获奖作品

匈奴强势攻入江布拉克，汉军威武沉疏勒古城。贞固那年在西域发生的一场血战，歌基与将土们为维护国家统一捐死坚守，在天山北坡的奇台，请写了一曲可歌可泣的英雄壮歌被世代相传。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那年在西域的
一场血战

疏勒城

ShuLe Cheng

董立勃
作品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疏勒城：那年在西域的一场血战/董立勃著. —合肥：
安徽文艺出版社, 2018. 4

ISBN 978-7-5396-5199-6

I. ①疏… II. ①董…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51540 号

出版人：朱寒冬
责任编辑：韩 露

选题策划：刘亮程 岑 杰
装帧设计：八牛设计

出版发行：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press-mart.com
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awpub.com

地 址：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230071

营 销 部：(0551) 63533889

印 制：安徽联众印刷有限公司 (0551) 65661327

开本：710×1010 1/16 印张：17 字数：300 千字

版次：2018 年 4 月第 1 版 201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对于大部分的中国人来说，耿恭这个名字是陌生的。可对于生活在新疆奇台县的人来说，很少会有人不知道这个名字。

每个地方都有自己的名人，这是很正常的事。但如果以此推断耿恭只是奇台县的一个地方性的名人，那就是犯了一个常识性的错误。

首先我们要知道，耿恭不是一个当代人，也不是一个现代人，他是一个生活在距今将近两千年的古代人。

那个时候，还没有奇台县这个地名。生活在这一带的人主要是车师人，也有一些从内地迁来的汉人和别的种族的人。

耿恭其实并不属于他们中的一员。官府的人口名册里没有关于他的记载，也没有一间房子和一亩地是属于他的。他只是在这里生活工作过不到两年时间。

可就是这不到两年的时间，让两千年以后还生活在这个地方的人，把它的名字写进了地方志的编年史。

似乎光写进编年史，还不能表达对这个人的情感。人们还不惜花重金，为他在一个山坡上立了一个高大的雕塑。

雕塑四周是一片美如油画的风景（尤其是在麦子成熟的季节）。慕名来看风景的人，不管他心里边想的是什么，首先看到的就是一个骑在马上拿着刀剑的男人。

看到了就不能不多看一会，多看一会，就不能不想知道，这个男人他是谁？为什么会在那里给他立一座高大的雕塑（除了不远处的天山雪峰，再没有比它更高的东西了）。

知道他是谁，这是件很容易的事。雕塑的大理石基座上刻着他的名字和他的生平事迹。

名字只是个符号，从来都不说明什么。名字的意义只有和名字的主人的某些事联系在了一起，才会产生更多的影响。

如今的奇台人，是富有智慧的人，他们绝不会因为两千年前有一个男人名字叫耿恭（尽管这个名字很独特，很有意味），就要给他立一座雕塑。

可以肯定的是，这个耿恭是个有故事的人。可这又算什么？每个人只要在世间活过一回，都会有自己的故事。可又有几个人会在百年、千年之后，还让大家记得住，并要为他树碑立传？

也就是说，耿恭不但一个有故事的人，而且他的故事，一定得是个不同寻常的故事。

正是这个故事，让耿恭死了，如同还活着一样，让任何一个朝代的政治家和艺术家都不能对他轻视。

没有这个故事，耿恭就是一缕烟、一杯土，同他那个时代的多数人一样，在历史的天空中，消失得无影无踪。

这个故事到底是个什么故事呢？只要你能耐心地读完接下来的文字，就会知道了。

1

那一年，耿恭三十岁。一个人，到了这个年纪，如果一直都有的一个想法，还没有变成现实，那么他的人生是没法完全快乐起来的。

别人看耿恭，会认为他不但生活得不错，而且还可以算得上事业有成。作为汉军的一个军官，他坐到了司马的位置上。这不是个显赫的要职，相当于作战参谋，大部分时间都是在为上级军官服务。

比起许多的农人、工匠和士兵来说，他属于生活在上层的人。先天的优越让他从来不会考虑吃饭、穿衣的问题。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有时间去读书，去学习使用各种兵器。

不管是孔子的《论语》、司马迁的《史记》，还是广泛流传的《孙子兵法》，他都读过了不止三遍。他写得一手好看的毛笔字。他写的诗文，受到教他的先生多次称赞，说他有这方面的天分，只要再努力些，就可以做一个出色的文人。

生于公元四十年代的耿恭，一直成长在光武帝时代。刘秀作为东汉的第一个皇帝，他是个开明能干的君主，在他坚强有力的领导下，国家一直走在复兴的道路

上。和平建设的年代需要有智慧的文官。也就是说，如果耿恭有心从政，他会不断地遇到各种机会并有所作为。

错过一次次当文官的机会，让别人看不明白。他的好朋友范羌就多次问他，为什么不去朝廷弄个官当当。“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从春秋战国时，就成了人人都明白的道理。读书不去当官，谁都会觉得那书是白读了。

只是别人都明白的道理，耿恭偏偏不当回事，天天都会拉着范羌去黄河边的野树林里打猎。不管是天上飞的，还是地上跑的，只要耿恭想得到它们，那支从他的弓弦上射出的箭就不会落空。

只是不管打到了多少猎物，都不会让耿恭得意、满足。听到范羌不停地夸他的箭法好，他有些不耐烦，说，学了一身的武艺，只能用来打猎寻开心，实在是太没有意思。

范羌这个时候也会问他，那你到底想干什么？

耿恭说了一句话，吓了范羌一跳。耿恭说，我想杀人。

耿恭说想杀人，不是说见人都想杀。每天不管在城里，还是跑到乡下，不知会遇到多少人。如果只是想杀人，那不知有多少人会让他杀了。

那么耿恭说的想杀人，是不是一句开玩笑的话呢？只是闲得没事，随便说一说呢？如果别人这么说，可能是随口说句大话，但耿恭说这句话，应该说，确实是他的真心话。

要弄清耿恭说这句话的原因，并不是件很费劲的事，只要多去了解一下，就会搞明白的。

大地主刘秀领着一群农民用了五年时间打败了外戚篡权的王莽，其手下的二十八个大将为他立下汗马功劳。排在第四位的大将叫耿弇，就是耿恭父亲耿广的大哥。耿恭祖父耿况的六个儿子全都是东汉的开国将领。自此耿家所有的男人都终生为武，几乎每个人在为国家立过战功后，都享受到了极高的荣誉和待遇。而当时耿恭的一个堂兄耿秉，就担任着皇家的驸马都尉的要职，是当朝皇上极信任的几个大将军之一。

说到这，你可能就会明白耿恭为什么不开心了吧？

可以说，从耿恭懂事的时候起，他的理想就是长大后驰骋在沙场上，像家族的

男人一样，成为一个天下人敬重的英雄。

当然，如果耿恭父亲还活着，这样的机会可能会多一些。堂兄耿秉能够当上大将军，不但是因为年纪比耿恭大一些，重要的是他的父亲在平息南方蛮夷骚乱时，把他带在了身边，并让他率兵杀入敌阵，使他有了显示本领的机会。一个军人只要不死在战场上，只要打了胜仗，就会不断地得到重用。

别说在这件事上，耿恭会埋怨自己的父亲。生于豪门贵族的耿恭，如果说人生有什么重大的不幸，那么早早地失去了父亲，可以算是一件。

父亲死的那年，耿恭十一岁，还没有成年，可已经记事。父亲是个身体强壮的武士，他的死和疾病没有关系。

最后一次见到父亲时，院子里的杏花开了。闻着杏花的香味，父亲让耿恭舞剑给他看。看完了以后，父亲说了一句，孩子，你比我小时候强。

父亲要走了，耿恭不让父亲走，跟在父亲身边，拉着父亲的衣角，要跟着父亲走。

父亲说，等你再大一些，我就会带你走的。

父亲在西边的凉州镇守边关。从公元8年开始，汉朝的边界就退到了祁连山下。匈奴占据了辽阔的西域后，虽然有了足够的、肥美的青草，可狼一样的天性，还是会让他们不时冲过边关，烧杀抢掠一番。

父亲这时已经是统领上万士兵的太守了。这是个重要的军职，意味着父亲已经受到了皇帝的重视。只要不出意外，父亲用不了几年，也同样会成为皇帝身边的大将军。

一次次把匈奴挡在了戈壁滩上，并且每一次都让匈奴人死伤惨重。正面打不过，就从背后下刀子。匈奴的杀手装扮成了商人，进入了凉州城。正在城中大街上巡视的父亲走过时，他们悄悄地凑近了，把藏在长布衫里的刀子抽出来，扎进了父亲的后背。

一个男人的父亲如果是被另一个人杀死的，那么这个男人不由得就会想杀人。

只是耿恭想杀的人，不是别人，他想杀的，只是夺走了父亲生命的匈奴人。

说到匈奴人,不能不多说几句。

从秦始皇开始,匈奴就成了中原一带官民的心头大患。靠着刀和箭过日子的游牧民族,唯一比农耕人厉害的就是他们的骑射。当他们的马队像暴风席卷而过时,带来的灾难是血流成河。

正是匈奴人逼着秦始皇别无选择地修了一道万里长城。长城起到了一定的保护作用,却不能从根本上把匈奴人挡在家门外,反倒让匈奴人认为这些农耕的人是一群害怕打仗的胆小鬼,可以想怎么欺负就怎么欺负。

受人欺负的日子确实不好过,可正是有了强大的对手,自己的成长也会更快。所有生命的本能是要活下来,可有时活下来的前提是必须战胜面前的敌人。生与死的交响乐,始终是人类生存的主旋律。

载入史册的英雄往往就会出现在这个时刻。

通读《史记》数遍的耿恭,早就把卫青、霍去病、李广等人的名字刻在了心里,并且不由得会有生不逢时之恨。

还有一个人,别人不太知道。这个人,也是耿恭崇拜的英雄之一,他的名字叫陈汤。

因为陈汤说过一句话,就凭这句话,陈汤就不能不万古扬名。

要知道陈汤说了一句什么话,不能不先说说陈汤干了一件什么事。

陈汤在公元前36年,出任西域副校尉,与西域总督甘延寿一同驻扎在边疆。

一个叫郅支的匈奴单于带着他的人马,占据了现在位于哈萨克斯坦境内的康居国,并以此为根据地,不断出兵前往归附西汉的乌孙、车师烧杀抢掠,搞得整个西域不得安宁,使大汉帝国很没有面子。

陈汤力主马上出兵消灭郅支,可西域远离朝廷,请示汇报再派兵,不知要等多久,错过战机,让郅支成了气候,就难以收拾了。

陈汤就以朝廷的名义发布号令,召集了屯田的汉军和各国的军队,组成一支四万多人的联合大军,分兵四路,夜以继日,跋山涉水,长途急行军,穿过了大宛国,包围了康居国。

陈汤也许不知道，他的这次远征，是汉帝国距离本土最远的一次征战（空前绝后）。

郅支单于大吃一惊，想着跑到了这么远的地方，汉朝不会再管他了，没有想到一支汉军却突然出现。

陈汤要求郅支单于投降，郅支不干。他想汉军离本土这么远，后勤供应不能长久维持，只要坚持上几天，汉军就会不战自溃。

郅支单于不投降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他收编了很多罗马军团败退至此的士兵。这些士兵长得高大强壮，骁勇善战，给了他底气。

可郅支单于没有想到，他遇到了陈汤。既然跑了这么远的路，陈汤就没有打算只是吓唬他一下就罢休了。

不投降只有死路一条。陈汤没有给郅支单于第二个选择。

尽管这支匈奴军队无比英勇，郅支单于亲自挥刀上阵，最后连自己的妻妾都站到了城墙上，拉开了弓箭，但还是没能挡住陈汤大军的围攻。

郅支单于最后战死，他也是自匈奴战争一百六十多年中，第一个被汉军杀死在沙场上的单于。

假如说，他的军队里真的有罗马士兵的话，这也是汉军与罗马军人的唯一一次交锋（此事还有待历史考证）。

取得胜利后，陈汤给皇帝上书，汇报战况。他的那句一直流传的名言，就写在了其中：

“犯我强汉者，虽远必诛。”

除了陈汤，还有两个人，在耿恭的心中也有不同寻常的地位，那就是张骞和苏武。

耿恭为什么对这两个人会格外看重呢？这就不能不先说张骞和苏武的事了。

先说说张骞的事吧。

汉武帝打匈奴，觉得有些力不从心，想找人帮忙。公元前 140 年，汉武帝看上了一群人，这群人是大月氏人。听说他们和匈奴争夺草原，结下了仇，于是汉武帝把大月氏说服了，一块打匈奴，一个在西边，一个在东边，两边夹击，匈奴肯定难以

招架。派谁去说这个事呢？汉武帝看上了张骞，让他当使者，去联络大月氏。建元二年，张骞一行人出发了，路上有多难走，就不说了。主要是走到半道上，让匈奴人给活捉了。敌人的使者，要干的事，决不能让干。被抓后，匈奴人想让张骞给他们干事。可张骞不干，找了个机会，偷偷跑了。只是没有跑掉，又被抓了回来。怕他再跑，不但严加看管，还给了他一个女人。他和这个女人，还生了孩子。匈奴人想着有了老婆，有了孩子，过了那么多年了，张骞不会再跑了，就对他没有那么警惕了。殊不知，张骞压根儿就从来没有改变过。趁着一个人外出办事，张骞骑着马终于跑掉了。张骞先到了大宛，又经过了康居，最后到达了大月氏。人是到了，可事没有办成。这时的大月氏，有了自己的属地，想过太平的日子，不想去惹匈奴。张骞没办法，只好返回，要回汉朝，必须经过匈奴的地盘，结果又被抓了。又过了一年，到了公元前 126 年，匈奴内部发生骚乱，张骞才得以逃脱。汉朝这边都以为张骞死了，或者是归顺匈奴了，谁都没有想到，十二年以后，他又回来了。张骞出使时带着一百多人，历经十三年后，只剩下他和堂邑父两个人活着回来了。这次出使，虽然没有达到原来的目的，但对西域的地理、物产、风俗习惯有了比较详细的了解，为汉朝开辟通往中亚的交通要道提供了宝贵的资料（《汉书》中关于西域的大部分资料的最初来源都是通过张骞得到的）。汉武帝召见了他，问明白了情况后，授他为太中大夫。因张骞熟悉西域，又与不少国家建立了关系，汉遣使者博望侯这一要职，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都由张骞担任（他也被认为是开通了中国与西方商道丝绸之路的第一人）。

张骞被匈奴关押数年的罪，没有白受。他回来后，实际上就成了汉武帝的高级参谋。凡是和西域有关的事，汉武帝都必会亲自向他询问，让他帮忙出主意。

公元前 119 年，汉武帝决定对匈奴开战，找张骞商量，张骞说，打匈奴这个事，大月氏不干，有个国家干。这个国家就是乌孙国（关于这个国家，以后还会详细说到，这里就不多说了）。乌孙国占据伊犁河谷，水草肥美，匈奴人一直想夺去。两国多次交战，水火不容。张骞建议招乌孙到敦煌一带，与汉朝联合抗匈奴（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断匈奴右臂”的战略）。同时，张骞还提出与西域各国加强友好往来，为汉朝的发展创造良好的周边环境。汉武帝听从了张骞的建议，让他带了一支三百人的使团，无数的金银财宝，每人备两匹马，开始了具有强国兴邦意义的西域列国游。张骞所到之处，受到热烈欢迎，隆重接待。乌孙虽没有同意移居敦煌，

但派使者几十人随同张骞一起到了长安，与汉朝建立了属国同盟的关系，为汉武帝战胜匈奴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公元前116年，张骞去世，死的时候，刚刚五十岁，实在是太可惜了。

接下来再说说苏武的事吧。

苏武和张骞都是汉武帝时代的人（汉朝许多了不起的人物都是出自这个时代，再次印证了“时势造英雄”这句古语），但不能算是同辈人。张骞去世时，苏武二十八岁，风华正茂。

因为他的父亲在朝廷做官，苏武也进了皇宫做事。作为侍从，他经常跟着皇帝外出巡视。后来，他又被提拔做了汉宫移园中管马厩的官。

汉匈纷争，互派使节，进行暗中侦察。明着说是友好，暗地里全干着间谍勾当，匈奴就扣留了汉使节郭吉、路充国等人。匈奴使节前来，汉朝廷也一样扣留起来，作为人质。

天汉元年，且鞮侯刚刚立为单于，怕受到汉朝的打击，于是说，汉皇帝是我的长辈，主动把扣押的使者送还了。这种做法得到了汉武帝的赞许，于是派遣苏武以中郎将的身份出使，持旄节护送扣留在汉的匈奴使者回国，顺便送了一些丰厚的礼物，答谢单于的好意。

苏武带着一百多人和大批礼物到了匈奴的地界，见到了且鞮单于后，却没有得到期望的回报。单于把汉朝对他这么重视，当成了汉朝的一种软弱，是害怕他，是在巴结他，不由得对苏武一行态度傲慢了起来。

这时，匈奴内部有一个叫虞常的，打算叛乱。这个虞常，到过汉朝，与苏武的副手张胜有往来。他找到张胜，把情况给他说了。虞常表示他们杀了单于后，归顺于汉，希望能得到皇帝的原谅和赏赐。把匈奴单子杀了，当然是好事，张胜就答应了。

一个多月后，虞常正要起事，其中一人趁外出打猎，在夜晚逃走了，向且鞮告密了。结果，虞常被活捉了。

单于派卫律审理这一案件。这个叫卫律的，原是个汉人，当了俘虏后，就投降了匈奴。听到这个消息，他担心张胜和虞常私下所说的那些话会被单于知道，便把事情经过告诉了苏武。

苏武说，事情到了如此地步，一定会牵连到我们，不但会被处死，还要受到侮辱。这样的话，不如先去死，免得受辱，对不起国家。

苏武因此想自杀，手下人制止了他。虞常果然供出了张胜。单于大怒，召集许多贵族前来商议，想杀掉汉使者。手下的大将却说，真正对他们的惩罚，是叫他们投降。

都是汉人，让苏武投降的事，单于交给了卫律。听说卫律要来劝降，苏武说，丧失气节，玷辱使命，还有什么脸面活着？说着，拔出佩带的刀自刎。

卫律闻之，大吃一惊，亲自带着医生赶来。他看到苏武已经把刀插进了身体，赶紧上前抱住苏武。医生在地上挖一个坑，在坑中点燃微火，然后把苏武脸朝下放在坑上，踩他的背部，让瘀血流出来，苏武才渐渐地恢复了气息。

卫律把情况报告给了单于。单于认为苏武的气节值得敬佩，早晚派人探望、问候苏武。只是把张胜逮捕了，关进了牢房。

苏武的伤势逐渐好了。单于派人通知苏武，让他参加审处虞常。单于想借这个机会使苏武投降。

砍了虞常的头后，轮到张胜了。卫律说，谋杀单于，该判死罪。但单于宽宏，如果愿意投降，可赦免。

张胜不想死，只好投降了。

卫律又对苏武说，副使有罪，应该连坐到你。

苏武说，我没有参与谋划，又不是他的亲属，怎么谈得上连坐？

卫律举剑对准苏武，苏武一动不动。卫律说，苏君，我卫律以前背弃汉廷，归顺匈奴，幸运地受到单于的大恩，赐我爵号，让我称王，拥有奴隶数万，马和其他牲畜满山，享受富贵。苏君你今日投降，明日也是这样。白白地把命丢了，让身体给野草做肥料，也太不值得了吧。

苏武痛骂卫律，你做人家的臣下，不顾及恩德义理，背叛皇上，抛弃亲人，你不以为耻，反以为荣，实在是太可悲了。我绝不会步你的后尘，给我多少荣华富贵，我也不会拿我的名节去换。

苏武死不投降的事，单于知道了，越发觉得这人了不起，决定不杀他，用别的法子惩罚他，迫使他归顺于己，让他为匈奴做事。

先是把苏武囚禁起来，放进大地穴里，不给他喝的吃的。天下雪，从窗子飘进

来。苏武抓起雪，同毡毛一起吞下充饥。

数日之后，看苏武还活着，匈奴人认为有神帮他，就把苏武迁移到北海边上，让他放羊。

只有他一个人，没有了随从，只有几十只牛羊跟在他身边。

配给的粮食迟迟不来，他就去湖里捉鱼，去挖野菜。只是不管干什么，手里都拄着汉朝的旄节，连睡觉都会抱在怀中。

六年过去了，系在旄节上的牦牛尾毛全部掉光了。

单于的弟弟於靬王来此打猎。苏武擅长结网和纺制系在箭尾的丝绳，还能校正弓弩的准确度，於靬王很看重他，给了他一些衣服和食物。可好日子不长，三年过后，於靬王病逝。他的部下也随即离开，又只剩了苏武。到了冬天，丁令部落又骚扰，抢盗去了苏武的牛羊，让苏武的生活雪上加霜。

这时有一个人出现了，叫李陵，和苏武一块工作过，都为侍中。苏武出使的第二年，李陵投降了匈奴，知道苏武，一直不敢见。可后来不见不行了，单于下命令了，让他再去劝苏武。单于想，这么多年了，苏武受了那么多罪，该后悔了吧？

李陵到了北海，安排了酒宴和歌舞，并趁机对苏武说，单于听说我与你的交情一向深厚，所以派我来劝说足下。你看你，这么多年了，肯定回不去了。白白地在荒无人烟的地方受苦，你对汉廷的忠诚，又有谁知道呢？再说了，你这么做，值得吗？别忘了，以前你的大哥苏嘉做奉车都尉，跟随皇上出驾，皇帝的车驾下殿阶，碰到柱子，折断了车辕，苏嘉就被斩杀。这么凶恶的君王，跟着他，谁知会为什么事掉脑袋？我离开长安的时候，你的母亲已去世，我送葬到阳陵。你的夫人年纪还轻，听说已改嫁了。人生像早晨的露水，何必这样折磨自己？并且皇上年纪大了，法令随时变更，大臣无罪而全家被杀的有几十家，安危不可预料。你还打算为谁守节呢？希望你听从我的劝告。

苏武说，我无功劳和恩德，都是皇帝栽培提拔起来的，官职升到列将，爵位封为通侯，皇恩对我来说大于天，重于山。为国家效忠，为朝廷牺牲，我心甘情愿。大臣侍奉君王，就像儿子侍奉父亲，儿子为父亲而死，没有什么可遗憾的，希望你不要再多说了。

李陵见苏武对朝廷如此忠诚，不由得长叹，义士啊，相比之下，我李陵与卫律罪孽深重，无以复加。说罢眼泪直流，浸湿了衣襟，告别苏武而去。

汉武帝驾崩的消息，传到了苏武的耳中。正在放羊的苏武，顿时面向南方放声大哭，吐血不止。

汉昭帝登位后，匈奴和汉达成和议。汉廷寻求苏武等人，匈奴撒谎说苏武已死。后来汉使者又到匈奴，见到苏武的随从常惠，才了解到了苏武的真实情况。

次日，汉使者见到单于，说，天子在上林苑中射猎，射得一只大雁，脚上系着帛书，上面说苏武等人在北海。

听到这个话，单于十分惊讶，不知是怎么回事，以为真是天在帮苏武。单于很迷信，深知天意不可违，赶紧对汉使说，苏武等人的确还活着。

苏武于汉昭帝始元六年（公元前 81 年）春回到长安。汉昭帝下令叫苏武带一份祭品去拜谒武帝的陵墓和祠庙，任命苏武做典属国，俸禄二千石，赐钱二百万，官田二顷，住宅一处。常惠等助手都被任命为皇帝的侍卫官，赐给丝绸各二百匹。其余随从六人，也赐钱每人十万，终身免除徭役。常惠后来做到右将军，封为列侯（他的故事也进入了《史记》）。

苏武被扣押在匈奴十九年，当初壮年出使，等到回来，胡须、头发全都白了。

苏武活到八十岁（古代这么长寿的，极其罕见）。

（耿恭之后的人，在知道了耿恭的事情后，曾把耿恭、张骞、苏武做过对比，说耿恭的气节和精神，胜过了张骞和苏武。耿恭到底做了什么事，能得到这样的评价呢？要想知道这一点并不难，只要我们耐心跟着这个故事中的耿恭往前走，不要停下来，走到了某一个年代某一个时间，就会明白了。）

只是自古以来再强大的朝代都有衰弱的时候。公元 8 年，西汉王朝走到了尽头。代之的新朝却没有遇到一个英明的君主，只维持到公元 25 年就灭亡了。

命该汉朝不死。大地主刘秀不仅继承了西汉王室的血统，还秉持了先祖的雄心胆略和聪明才智。他把新建立的朝代定为东汉，只是因为他把首都从西安迁到了洛阳，所以东汉和西汉仍属于同一个朝代。

一直到公元 63 年光武帝离世，用了差不多四十年的时间，他终于让一个强盛的帝国再次崛起了。国库里的银子储备接近了西汉最多的年份。

可能唯一让光武帝到死都不能闭上眼睛的事，就是没能在西域建立起汉朝的

都护府。

父亲的心事，最了解的莫过于自己的亲生儿子了。东汉的第二任皇帝刘庄，也就是汉明帝。明帝刘庄，字严，建武四年五月生，乃光武帝第四子，皇后阴丽华长子。刘庄出生时天庭饱满，四方大脸，面色红润（传说上古贤君尧出生时就是这个样子）。光武帝十分喜爱，根据明帝出生时“赤色”之颜，取名“阳”，“庄”是明帝做了太子之后改的名。明帝十岁通晓《春秋》，对其中的攻伐征战如数家常，对其中的微言大义又往往心领神会。光武帝对他的悟性感到惊奇，称其为“吴公子季札再世”。

这个“明”字用得实在太贴切。从披上金黄龙袍的那一刻起，他就明白了他必须要做的是什么事，还明白了怎么样去做，才能做好这件事。

那一天，汉明帝对他的满朝文武宣布说，北匈奴的问题必须马上解决，西域必须尽快成为汉朝疆土的一部分。

此言传向全国，一片欢呼声响彻云霄。耿恭没有大叫也没有大笑，但他的眼睛流出了泪水。因为他本以为他这一辈子等不到这一天了。

解决匈奴问题，在西域建立都护府，是个复兴梦，这是个好梦，是个大梦。做起来容易，可要变成现实，并不容易。

自公元8年王莽称帝一直到公元73年，足足有65年的时间，汉朝的版图都没能越过阳关和玉门关。整个西域都成了匈奴铁骑横行的天下。可以说汉武帝时代打出的疆土，早已丧失殆尽。要想恢复，除了重新夺取，再无别的招数。

重新夺取的另一种说法，就是要发动一场战争。

关于匈奴的来源，有两种说法。一种说法是夏商周时期就有了，由多个少数民族混合而成；还有一种说法，是到了春秋战国末年，才从西方迁到了蒙古高原上的游牧部落。

来源说不清，可自秦始皇起，这个名为匈奴的部族，就成了中原不同朝代的共同敌人，却是一个铁的事实。

匈奴强大，一是它的骑兵和兵器。没有步兵，平常骑马，打仗更要骑马了。一个人不只有一匹马，是有好几匹马。这一匹骑累了，可以骑另一匹，从来不会耽误

时间。兵器也不差,使用的长剑和角弓,是精心设计的,适合骑在马上使用。从汉人那里学来的钢铁铸造技术,主要用在了兵器制造上。可以说,汉军有的武器,匈奴人全都有。什么弓啊箭簇啊弩机啊,还有刀啊剑啊戈呀矛啊斧啊流星锤啊,都可以在匈奴军中见到。

匈奴的强大,还有第二个原因,那就是兵的来源和素质。关于匈奴人的成长,司马迁在《史记》中描述过:“儿能骑羊,引弓射鸟鼠;少长则射狐兔说,用为食。士力能毋弓,尽为甲骑。”由此可知,匈奴人自孩提时代便模仿成年人纵马骑射,骑不上大马,就骑在羊背上;射不到大野兽,便拉弓射击小鸟和鼠类。稍微长大就能射击狐狸和兔子,用作食物。成年男子都能拉开强弓,全部披挂铠甲,骑着战马。这样的战士组织起来的军队,其战斗力可想而知。

至于匈奴单于如何训练他的军队,大概是和后世的所有游牧民族一样,采用的是“狩猎军事训练”法。通过大规模出猎,可以训练战士们包围和攻击猎物的技能,从而使他们能在日后将之运用到战场上去。另一方面,游牧人对牲畜的管理和调动实际上也是一种培养优秀的指挥能力的军事训练。因此,匈奴的各级将领几乎可以在每日的游牧生活中锻炼出指挥军队的技能。有军事理论家们这样总结,凡是生活条件与战斗条件一致的民族,作战能力强,不能做到一致的民族,就会弱,而完全相反者,等着他们的结果就是死亡。这一点在古代的人类历史上体现得尤为显著。

匈奴人英勇善战、彪悍野蛮,用杀烧抢掠的方式扩大地盘,维持生存和发展。谁和他们做邻居都别想有好日子过。

可谁都想过好日子。为了过上好日子,各个朝代的皇帝没有在这方面少费心思。

匈奴强盛时,明知打不过,不愿意拿鸡蛋去碰石头,就去讨好匈奴人,常用的办法就是把公主嫁给匈奴的单于。都是一家人,让你不好意思和我过不去。

于是,就有了昭君出塞一类的故事,一直在历史中流传。

只是和亲的方式,多少会让一个民族有些屈辱感(把自己家的女人送给敌人去做老婆,实在难心甘情愿)。只有在万不得已时才会发生这样的牺牲姐妹、女儿的行为。

万事万物都是变化的,强的不会一直强,弱的也不会总是弱。汉人不如匈奴

人强悍，可汉人善于富民强国。安定的农耕生活让汉人在人数和财富上，大大超过了匈奴人。

打仗说到底打的就是人和钱。人多了钱多了，还要再受一个穷邻居的欺负，就活得太窝囊了。

所以近一千年的时间内，只要中原政权的国力达到了强盛时，必然会主动对身边的匈奴发动战争。

并且，只要是中原政权主动对匈奴发起的战争，几乎都是以胜利告终。

不过，这种胜利，并不是以彻底消灭了匈奴为标志，只是把匈奴从身边的土地上，赶到一个更远的地方。从空间上把匈奴与中原隔开了，保证了西部和北部的城镇有一段时间较长的和平安宁。

没有彻底消灭匈奴的原因主要有两个：

一是匈奴不是一个部落，而是一个几百万人的大族群。虽然人数大大少于汉朝，但这几百万，人人都是士兵，个个都会骑马，会射箭，会舞刀。面对这样一个武装到了牙齿的群体，汉朝军队永远都不可能把他们一口吞下。

二是匈奴人虽然勇猛，却不缺乏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很有可能指挥者也熟读和精通《孙子兵法》）。他们作战的原则永远都是好汉不吃眼前亏，能打胜就打，打不胜就跑，拿着性命去和对手死拼的事他们不会干。

实际上，从汉武帝开始，一支支强大的汉军，在大草原上，四处奔波，经常会为找不到匈奴人而发愁（他们的家在马背上，没有城堡，也没有村寨，更不会有首都和皇宫）。

不得不承认，匈奴人的这种生存策略是可行的、有效的。无论多么大规模的围剿，都没有给匈奴人造成过致命的灭绝性的打击。

西汉没有了，匈奴仍然在，并利用这个历史给予的机会，迅速地填补了汉军离开后的空白，成为西域新的霸主。

不过，没有了西汉的打击，匈奴人也一样遇到了另外的危机。

连续的干旱和瘟疫让匈奴人口锐减，内部的贵族在为权力斗争，发生了内讧。一个大一统的匈奴分裂成了南匈奴和北匈奴。

南匈奴直接归顺了东汉，由汉朝的敌人变成了朋友。北匈奴只得从北方的草原撤出，转移到靠近西域一带继续繁衍生息，但实力已不能和西汉时同日而语。